

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448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8巷7號2樓

承辦人：楊欣蓉

電話：02-28333823#211

傳真：02-28333821

電子信箱：e23264@metro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捷委管字第1083024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幼兒月優惠專案說明 (5608647_1083024471_1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提供學齡前幼兒園團體優惠措施如說明，請貴局（處）協助轉知所屬公私立幼兒園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兒童新樂園於108年9月1日至10月31日期間之平常日，提供學齡前幼兒園團體下列優惠(詳附件)：

- 一、透過「臺北市民e點通」於入園前7日，完成線上團體預約作業之學齡前幼兒園團體，可免費入園及贈送每名幼兒可搭乘4項遊具之免費遊樂券(適用於園區編號1-13號遊樂設施，限108年底前使用，逾期作廢)。
- 二、園區提供親子堡及兒童劇場預約半價優惠。
- 三、相關資訊詳兒童新樂園官網<http://www.tcap.taipei/>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